



更多精彩内容
请关注新民晚报
报法制类微信公
众号“新民法谭”
(微信号 xmf2013)

新民法谭

B6 丈夫太孝顺 妻子要离婚

B7 软件订房存在“自动升级加价”?

本报政法部主编 | 第 87 期 | 2016 年 5 月 27 日 星期五 责编:李一能 视觉:窦云阳

大众点评起诉百度索赔9000万

浦东新区法院一审判决赔偿 323 万元并驳回其余诉请

为网页上被“照搬”的用户点评信息等,大众点评将百度告上法院,并索赔9000万元。昨天(5月26日),上海汉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(下称“汉涛公司”)起诉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(下称“百度公司”)、上海杰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(下称“杰图公司”)不正当竞争纠纷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宣判。

法院一审判决,百度公司停止不正当竞争行为,赔偿汉涛公司经济损失300万元及合理费用23万元,驳回汉涛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。



评为为用户提供商户信息和点评内容的服务模式上近乎一致,双方存在直接竞争关系。百度地图大量使用大众点评网的用户点评,替代其向网络用户提供信息,会导致大众点评网的流量减少。与此同时,百度地图又推介自己的团购等业务,攫取了大众点评网的部分交易机会。而百度知道直接向用户提供来自大众点评网的点评信息,将一些想获取点评信息的网络用户引流到了百度知道。

法院指出,市场经济鼓励市场主体在生产、搜集和使用等方面进行各种形式的自由竞争,但是这种竞争应当充分尊重竞争对手在信息的生产、搜集和使用过程中的辛勤付出。本案中,大众点评网的用户点评信息是汉涛公司的核心竞争资源之一,能给汉涛公司带来竞争优势,具有商业价值。汉涛公司为运营大众点评网付出了巨大的成本,通过法律维护点评信息使用市场的正当竞争秩序,有利于鼓励经营者创新业务模式,投入成本改善消费者福祉。百度公司大量、全文使用涉案点评信息,对汉涛公司造成损害,其行为违反了公认的商业道德和诚实信用原则,具有不正当性,构成不正当竞争。

法院同时指出,本案中百度公司的搜索引擎抓取涉案信息虽未违反 Robots 协议,但这并不意味着百度公司可以任意使用搜索引擎抓取的信息,百度公司应当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和公认的商业道德,合理控制来源于第三方网站信息的使用范围和方式。

不过,百度地图在抓取信息中标注大众点评网的图文标识,是为了指示信息来源,属于对他人标识的合理使用,并无不当。法院同时认为,百度地图对涉案微博的回复,影响极其有限,也没有证据对汉涛公司造成损害,尚不构成虚假宣传。杰图公司运营的网站可调用百度地图,侵权的信息仅存在于百度地图中,符合行业通行做法,并不构成侵权。

综合考虑百度地图和百度知道的市场地位、侵权方式和范围及持续时间,在本案诉讼过程中仍未停止不正当竞争行为等因素,法院依法酌情做出了上述判决。

本报记者 宋宁华
通讯员 王治国

【名词解释】

Robots 协议(也称为“爬虫协议”、“机器人协议”等)的全称是“网络爬虫排除标准”(Robots Exclusion Protocol),网站通过 Robots 协议告诉搜索引擎哪些页面可以抓取,哪些页面不能抓取。

大众点评 百度大量复制用户点评 索赔9000万元

汉涛公司是知名网站大众点评网的创建者和运营商。该公司发现,自2012年以来,百度公司未经许可在百度地图、百度知道中大量抄袭、复制大众点评网的用户点评信息,直接替代大众点评网向用户提供内容。该公司认为,此举让百度公司迅速获得用户和流量,给自己造成巨大损失。百度公司的行为违背公认的商业道德和诚实信用原则,构成不正当竞争。此外,百度公司的网站还使用了大众点评网的图文标识,使得相关公众对服务来源产生误解,属于擅自使用知名服务特有名称的不正当竞争行为。

2013年4月16日,有网友在微博上提问:“百度地图的美食部分大量直接引用大众点评网评论和介绍,但仅允许用百度账号登录进行评论,怎么回事?”对此“百度地图”官方微博回复称:“亲,我们现在是合作关系呀。”汉涛公司认为,由于双方并不存在合作

关系,该回复已构成虚假宣传。作为城市吧街景地图的经营者,杰图公司将含有侵权内容的百度地图内嵌于自己的网站中,汉涛公司认为,此举扩大了侵权范围,已构成共同侵权。

汉涛公司因此向浦东法院起诉,请求法院判令两被告立即停止不正当竞争行为,共同赔偿经济损失9000万及合理费用45万余元,并在媒体上刊登公告消除影响。

百度公司 与大众点评没有竞争关系 抓取内容符合 Robots 协议

2016年4月11日,浦东法院对本案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。

百度公司辩称,大众点评网为用户提供以餐饮为主的消费点评、消费优惠等业务,同时提供餐厅预定、外卖等服务,而百度公司提供的是搜索服务,双方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。

百度公司还认为,用户点评等信息不属于著作权法保护的作品,即使用户点评属于

作品,其著作权人也非汉涛公司,而是网络用户,因此原告的主张没有法律依据。

此外,百度公司还在法庭上公布了抓取网络内容的技术标准,即搜索引擎在抓取网站特定内容时,是根据网站 Robots 协议的内容进行判断。百度的抓取行为完全符合大众点评网的 Robots 协议。如果汉涛公司认为百度侵权,完全可以修改网站 Robots 协议,禁止百度访问,但汉涛公司并未这样做。

百度公司使用大众点评网的图文标识,是为了标注信息的来源,不构成不正当竞争。至于在微博中回复“合作关系”,这并非宣传行为,而是针对特定个人的被动回答。

杰图公司辩称,与百度公司不存在侵权行为上的共同故意或过失。无论百度公司是否构成不正当竞争,杰图公司均不构成不正当竞争,不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法院 百度行为明显不当 “搭便车”构成不正当竞争

法院审理后认为,百度地图和大众点

忘带钥匙到邻居家借宿 糊涂女子醉酒自投“虎口”

本报讯(通讯员 郑志光 记者 孙云)酒能壮胆,更会坏事。近日,一名醉酒女子小玲回家时发现忘带房门钥匙,竟然就敲开隔壁男邻居的房门,进屋后便蒙头大睡,熟料竟把自己送进了“虎口”。昨天,这名趁虚而入的男邻居被松江区检察院批准逮捕,小玲受到的伤害却难以弥补,酒醒后的她真是后悔不迭。

4月8日凌晨2时许,醉酒的小玲在家门口找不到房门钥匙,给朋友发微信请其送钥匙过来。等待的时候,小玲酒劲上头,感觉站立不稳,便靠墙坐下休息。后来,听到隔

壁房间有音乐声,小玲挣扎着站起来,走上前敲开房门。独自住在隔壁的陈建军打开房门后,看到醉醺醺的小玲靠在门上,几乎要倒下的样子。

小玲凭着仅剩的一点力气跟陈建军解释了一番,大概意思就是想暂时借宿一会,等朋友拿钥匙来开

门。说完,小玲直接躺倒在床上。刚开始,陈建军还比较君子,又是盖被又是倒水,但之后终究还是起了色心。趁小玲醉酒熟睡之际,陈建军脱去衣物,强行与她发生了性关系。其间,小玲虽意识到自己受到侵犯,却因为醉酒无力没有反抗的力气。被施暴后,小玲在神志稍微清

醒后给朋友打了电话,称自己被人强奸。凌晨3时许,小玲的一个朋友赶到,质问陈建军的同时准备打电话报警。听到对方要报警,陈建军顿时紧张起来,对着小玲又跪又求,央求其不要报警,并拿出2000元现金作为补偿。小玲不愿接受并拨打了110。民警赶到后,将双方一起带

到派出所。面对警方询问,陈建军起初承认自己的不法行为,但之后又辩解其不知道被害人是否愿意跟自己发生性关系,企图否认自己的强奸行为。但承办该案的检察官认为,小玲和陈建军虽系隔壁邻居,但在案发前从没有过接触,互相并不认识。此外,嫌疑人陈建军案发后向被害人小玲承认了其强奸行为,并主动提出赔偿,因此现有证据能够证明嫌疑人陈建军的行行为已涉嫌强奸罪。检察官同时提醒广大女性加强自我保护意识。(文中均为化名)